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陳日閔
電話：02-7712-9122
電子信箱：sunming@mail.moe.gov.tw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5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六)字第11501136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11.4-勞動部函、公告 (A09000000E_1150113621_senddoc1_Attach1.PDF、A09000000E_1150113621_senddoc1_Attach2.pdf)

裝

主旨：轉知勞動部115年11月4日以勞職授字第1150254106A號公告雇主應增列監測結晶型游離二氧化矽濃度之業別及特定粉塵作業場所之影本1份，請查照。

說明：

訂

一、依據勞動部115年11月4日勞職授字第1150254106B號函辦理。

二、檢附勞動部來函及公告。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1/05 11:53:00

線

總收文 115.11.05
1150115394